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经营范围变更情况

变更前经营范围：眼科医院的投资和医院经营管理服务；眼科医疗技术的研究，远程医疗软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眼科、内科、麻醉科、检验科、影视像科、验光配镜（涉及许可证的项目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书经营）。

变更后经营范围：眼科医院的投资和医院经营管理服务，（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集资收款、受托贷款、发行票据、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）。眼科医疗技术的研究，远程医疗软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眼科、内科、麻醉科、检验科、影视像科、验光配镜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二、公司章程修订情况

由于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进行相应的修改：

变更前：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眼科、内科、麻醉科、检验科、影视像科、验光配镜，医院的投资及其管理，眼科医疗技术研究，远程医疗软件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。

变更后：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眼科医院的投资和医院经营

管理服务，（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集资收款、受托贷款、发行票据、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）。眼科医疗技术的研究，远程医疗软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眼科、内科、麻醉科、检验科、影视像科、验光配镜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原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和内容不变。

三、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

因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和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